



---

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2007 年常会

2007 年 1 月 22 日至 2 月 2 日

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通过秘书长提出的  
2002-2005 四年期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增编

目录

1. 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
2.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
3. 国际妇女年联络组——IWYLG
4. INTERS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
5. 英国雨林基金会



## 1. 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AFISAF）

（2002 年获得专门咨商地位）

### 第一部分：导言

#### 一、本组织的目的

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AFISAF）的目的是对年轻人和妇女进行教育和培训，提醒他们关注环境保护、预防性传播疾病（MST）和艾滋病，以及毒品、酒精、犯罪和卖淫的危害。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AFISAF）还致力于促进参与决策过程，鼓励和帮助妇女通过合作信贷和银行信贷增强自主能力，减少失业和贫困，在全国和世界范围内建立合作伙伴关系。

### 第二部分：活动报告

#### 一、与联合国合作开展的各项活动

2002 年 5 月，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与世界自然联合会和《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合作，在索马洛莫（喀麦隆）举办了一次关于保护濒危物种的研讨会。

2003 年 11 月 25 日至 26 日，应联合国秘书长办公室的邀请，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主席代表本组织出席了在约翰内斯堡（南非）召开的“联合国-民间社会关系高级研讨会”。借此机会，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让与会者了解了它关于联合国与民间社会之间应该存在何种关系的观点。

2003 年 9 月 8 日至 10 日，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在纽约（美国）参加了由联合国新闻部（DPI）举办的非政府组织首脑会议，以及主题为“人类安全与尊严：让联合国的承诺具体化”的世界信息首脑会议筹备委员会。

2004 年 7 月 6 日，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加了由加拿大发展署举办的民间社会组织日，主题是“民间社会、管理、与贫困斗争和发展”。

2004 年 9 月，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在纽约（美国）参加了第 57 次联合国新闻部/非政府组织（DPI/NGO）会议，主题是“千年发展目标：民间社会要采取行动”。

2005 年 2 月 11 日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合作，为处于困境中的儿童们组织了一次“爱心和倾听聚餐会”。

2005年3月1日至11日，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在纽约（美国）参加了“北京+10”，参加了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以及对北京平台12个关键项目的评估。

## 二、关于千年发展目标（MDG）的倡议

### 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目标

2002年9月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加了联合国艾滋病规划署执行主任、参与制定艾滋病防治战略的各非政府组织及协会之间的会晤。

2002年11月28日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加了由无国界妇女协会组织的以性传播疾病为主题的研讨会。

2003年3月1日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组织活动，提醒市场女售货员关注和预防性传播疾病，向她们发放女性避孕套，还播放了以此为主题的电视节目。

2004年9月和2005年3月，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安置协会主席在联合国新闻部/非政府组织会议和北京+10首脑会议期间接受了记者访问。

([www.un.org/french/audiovis/radio/2004/septembre/04091300.htm](http://www.un.org/french/audiovis/radio/2004/septembre/04091300.htm))

2004年9月10日，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AFISAF）在美国文化中心参加了题为“在防治艾滋病和其他活动中进行‘咨询’的挑战”的讨论会。这次活动是与非洲协作方案组织联合完成的。

### 培训、两性平等和妇女独立自主的目标

2002年7月15日在雅温得（喀麦隆），在《非洲增长与机遇法案》框架下，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在美国驻喀麦隆大使馆学会了使用虚拟商业图书馆。

2002年1月28日在英国理事会（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会合作，参加了（妇女领导与宣传艺术）小组“一半对一半平等计划”。

2003年3月1日（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举办了多次信息和通信技术培训（TIC），一个农村妇女网络展览，以及关于性别和参与决策的研讨会。

2003年10月9日在埃代阿（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与当地一个名为“法官姐妹”的协会合作，参加了2003年重建信息、教育和通信（IEC）以及联合国活动信息全国战略研讨会。

2005年6月7日和8日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加了由非洲委员会举办的八国集团（G8）峰会筹备会议。

2005年12月28日（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与妇女行动和发展协会合作，共同组织了主题为“让我们一起努力：实现伟大前景”的会议，目的是为了恢复北京+10首脑会议。

### 与贫困斗争的目标

2003年3月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举办了一个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TIC）的研讨会，主题是“青年与就业机遇”。

2003年4月21日至23日在杜阿拉（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与了负责考虑发展人力资源和竞争性的第5委员会内私营部门扩大部际委员会的工作。

2003年5月21日至23日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加了非洲加勒比太平洋（ACP）国家和欧盟国家经济及社会界第5次地区性研讨会。

2003年11月，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加了法国-喀麦隆债务（清偿债务与发展）多方协商平台（PCPA）的工作。

2003年11月，在杜阿拉（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加了创建企业沙龙，主题是“到哪里以及如何推销喀麦隆工业、农业和手工业产品？妇女在喀麦隆产品贸易中的地位”。

2004年7月6日至8日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AFISAF）参加了谋划喀麦隆农村青年发展国家战略的全国研讨会。

2004年4月27日至29日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加了关于负债严重的贫困国家（PPTE）致贫过程的信息、交流和培训的全国研讨会，以及由为了和平的普世机构（SEP）所组织的为民间社会辩护的活动。

2004年10月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加了由联合国工业发展署（ONUDI）利用非洲工业部长第15次会议之机举办的关于非洲经济和地区融合研讨会。

2005年6月30日在雅温得（喀麦隆），青少年及妇女培训和社会安置协会参加了在ACP协定谈判时就如何资助中小企业和产业（PME/PMI）问题而展开的“科托努星期四”论坛。

## 2.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

**咨商地位类别：**特别观察员，1996年11月

### 一、导言

#### 1) 本组织的介绍：

**本组织的名称：**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CADEF

#### **组织机构：**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的各个组织机构如下：

##### **(1) 代表大会**

每三年召开一次。它由本组织的所有成员组成。

它确定大政方针。

批准活动报告和计划预算方案。

它选举执行领导机构的成员。

##### **(2) 执行领导机构**

执行领导机构包括：**一个固定的领导班子：**

- 执行主任
- 负责行政管理的副主任
- 负责计划的执行副主任
- 政治顾问
- 会计

**非常任人员**负责以下事务：

- 法律事务
- 人口和生殖健康问题
- 对外关系
- 教育、交流和宣传启示
- 组织和主持当地电台的社会政治节目
- 财会鉴定

执行预算计划的执行领导机构对董事会负责。

**(3) 董事会**由以下人员组成：

民间社会的 2 名代表

政府的 2 名代表：促进妇女、儿童和家庭事务部；卫生部

促进发展的合作伙伴的 2 名代表

巴马科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和地区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的 6 名成员

## **2) 本组织的目的与目标**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 1990 年 3 月 8 日成立，1991 年 4 月被承认为公众利益机构。它在马里全国各地拥有 500 多名成员。

本组织的执行领导机构设在巴马科。本组织在卡伊、塞古、锡卡索、马尔卡拉和库佳拉等地区设有分部。

### **总体目的与目标**

促进、保护和捍卫妇女与儿童的一切权利。

#### **特定目标**

- 坚持正确执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国际儿童权利公约》；
- 参与加强社会和平的民主化进程；

- 参与巩固、保护和捍卫马里妇女在立法、司法、社会、经济和文化方面已经取得的各项权利；
- 参与建立一种人权、和平和宽容的文化；
- 参与加强马里的良好管理；
- 加强马里妇女与非洲和世界上致力于人权事业的所有妇女之间的友好、合作和团结互助关系。

## 二、全国开展的活动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加强了促进、保护和捍卫妇女权利的各项活动。

关于妇女和儿童权利的信息、教育和宣传启示。

在马里 4 个地区针对城市和农村妇女开展了 350 项活动，涉及 1 万名 18 至 50 岁妇女。

为 10 至 22 岁青少年开展了 100 项活动，涉及 3 千名上学或未上学的年轻人。

### 2-1 为年轻人开展的活动

在巴马科 5 所公立中学及 5 所地区公立中学，举办了多次关于联合国儿童与妇女权利公约的讲座和讨论。

在上述学校为男女教员们组织了 20 场关于妇女与儿童权利、减少贫困的斗争和全球化的进修讲座。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参与制定了一个打击贩卖儿童的行动计划。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参与了家庭保护法和儿童保护法的制定和传播。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还参与组织了在纽约联合国秘书处大楼门厅世界首脑会议举行的活动。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是第一个揭露边境贩卖儿童活动的非政府组织，并就此分别于 2001 年 12 月 10 日和 2002 年 11 月 20 日向马里政府提出了质询。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还参与了在巴马科 20 所初级学校以及卡伊、锡卡索和塞古地区 30 所学校组织的反对童工公众舆论媒体宣传活动。这次活动涉及 5 万多名 6 至 18 岁青少年。

在 7 月 31 日泛非妇女节之际，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还与一个非政府组织团体、2 个工会中心和世界劳工组织驻马里代表联合参与了反对童工动员日活动。

## 2.2 与政治当局进行经审核的辩论

-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是第一个揭露贩卖儿童活动、并要求政府承认（马里-科特迪瓦）跨边境局势严重的非政府组织。
-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积极参加内政部与地方行政单位召集的选举法改革会议。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主席在会上强调，在各地行政机构和私营部门的选民名册中，应给予妇女三分之一的份额。就此修正的选举法修改草案已于 2006 年 8-9 月间遭到议员们否决，所有妇女协会在一个所谓民主但具有强烈患受虐狂色彩的体制中表示了它们的不满。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曾经并将继续与法国和马里各非政府组织团结互助，以便通过一部惩治对女孩和妇女实施性肢解罪犯的法律。

与政治、行政和工会当局进行辩论，以便使妇女进入地方、地区和国家一级决策机构和部门，参与决策。

于是，已经有：

15 名妇女当选国民议会议员；

5 名妇女当选政府部长；

113 名妇女当选市镇议员；

3 名妇女当选市长；

3 名女大使；

5 名大使馆女参赞。

- 在 2001-2002-2003 年间，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曾为议员们举行了 3 次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CEDEF, la CRC/CDE 的信息发布会，在国民议会议长在场的情况下为 60-80 名议员就国会议员在有关妇女和儿童权利公约的实施中应发挥的作用通报了信息并进行了宣讲，以提醒他们关注这个问题。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每次都要强调纪念三八妇女节、7 月 31 日、6 月 6 日和 11 月 20 日这些节日的重要性。



###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对政府和国民议会的支持

- 在《人权宣言》发表 50 周年之际，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为议员们就联合国和马里的入权状况组织了 2 次信息发布会。
-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与以下各部进行合作：
- 与促进妇女、儿童和家庭事务部在家庭法草案、打击一切有害于妇女健康行为的国家政策、妇女担任领导职务和当选岗位以及帮助农村妇女实现自我解放等方面进行合作；
- 与卫生部合作，促进生殖健康、性别和权利以及培训和进修，以便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 与教育部合作在大学课程改革中建立一种人权、宽容与和平文化；
- 与司法部合作组织会议，就人权问题对政府提出质询。每年 12 月 10 日，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都要提交一份关于马里妇女与儿童人权受侵犯情况的报告。

### 2.3 与其他人权活动组织合作，为权利受到侵害的妇女受害者提供司法和法律援助。

在马里：50 个案例

在尼日利亚：2 个案例

### 2.4 促进妇女生殖权利的活动

- 自 2005 年以来，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主席为促成国家道德委员会（她是该委员会成员）制定一个关于在马里实行医疗辅助生育的法律草案进行了艰苦卓绝的努力。
- 在加拿大大使馆的支持下，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在卡伊地区执行了一个生殖卫生/权利——性别计划。该计划涉及培训 50 名男孩和女孩志愿者，在卡伊恩地、科尼亚卡里、塞加拉和贾比盖恢复和配备 4 家农村妇产医院。2003 年，曾在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总部为 12 名卡伊和巴马科的医疗卫生系统的干部就人口与健康主题举办了进修培训会。

在研究活动方面：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在马里政策和社会保健领域配备和培训了年轻的男女人员。

自 2000 年到 2005 年：

4 名法律专业女大学生，2 名马里医学院女大学生，以及 4 名加拿大实习生，联合运动组织的 2 名瑞典妇女和 2 名法国妇女。

对社会保健人员在权利/性别方面的进修培训，使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有机会参照相关国际人权标准，培养医疗卫生人员和社会发展人员，在卡伊、塞古和马尔卡拉共有 200 名这类人员。

这些活动一共涉及 4 千名妇女和 8 千名 0 到 8 岁儿童（产前、围产期和产后护理，预防儿童疾病的接种，打击生殖器官肢解，防治艾滋病和疟疾）。

在马里第一个地区培训了 50 名农村权利/健康-性别志愿者。

2.5 对 150 名 3 到 5 岁儿童进行了公民、艺术、环境保护和学前教育。

###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妇女地位委员会，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口基金）的活动

**非洲计划：**支持各国政府和平民社会——为了支持政府及民间社会，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主席应日内瓦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邀请参加了在加蓬、中非、科特迪瓦、几内亚和塞内加尔举行的历次培训会议，这些会议涉及起草《关于执行妇女与儿童权利的两个国际公约的国家报告》。

大约 100 名高级行政管理干部和 50 个非政府组织与政党的代表参加了这些会议。

-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参与了在约翰内斯堡举行的起草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关于妇女权利的补充议定书的工作。

### 国际计划：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参与了以下各项工作：

-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委员会的工作；
- 设在纽约的妇女条件委员会的工作；
- 在塞内加尔达喀尔，制定《按照伊斯兰教义的妇女权利》；
- 12 月在约旦安曼，制定《按照伊斯兰教义的妇女权利》；

- 在巴黎参加由法国政府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举办的《人权宣言》发表 50 周年纪念活动；本组织主席就妇女人权和全球化发表了学术报告；
- 在妇女与儿童权利方面，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与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以及 ACDI（加拿大）进行了合作。

## 前景

参照联合国关于妇女与儿童权利的各项计划，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制定了 2007-2010 年战略规划。

该规划所包含的主要领域有：

- 为建立一种人权、宽容与和平文化而进行教育；
- 继续执行联合国关于妇女与儿童权利的两个公约；
- 支持良好管理；
- 与性别研究人员合作，支持生殖健康/权利和研究活动；
-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继续与联合国关于妇女与儿童权利专门机构进行合作。

国际计划：

2001 年在塞内加尔达喀尔，制定《按照伊斯兰教义的妇女权利》；

开普大学 2001 年在达喀尔举办了为期一周的关于妇女权利、伊斯兰教与传统的高级讲座。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主席发表了关于先知穆罕默德赋予妇女的权利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CEDEF 各项规定的互补性的学术报告。

2002 年 12 月在约旦安曼，制定《按照伊斯兰教义的妇女权利》；

年轻的约旦国王举办了世界宗教与和平大会。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主席应邀发表了关于参照《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CEDEF 的妇女权利的学术报告。她吁请出席会议的各国政府放弃对该国际公约的保留，她认为，该公约对于世界不分宗教信仰的所有妇女来说是巨大的希望。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纽约举行的第二十六和二十九届会议。

-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主席参加了该委员会成员和各个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历次会议，并介绍了本组织为促进、保护和捍卫联合国两个公约所规定的各项妇女与儿童权利所做的一切努力。

她还参加了：

非洲小组会议，欧盟各非政府组织小组会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主持的联合国儿童特别会议组委会，主席在卡罗尔·贝拉米夫人和纳尔逊·曼德拉夫人面前保证，她的组织要“为儿童争取和平的世界运动”投资、出力。

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主席还参加了儿童宗教总网络的政策讨论会，各国政府重要负责人以及佛教、伊斯兰教和基督教非政府组织都出席了会议。

作为纽约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委员会的成员，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主席还参加了该委员会的会议，并与“荷兰非政府组织联盟联合国伊斯兰儿童”合作，在会上介绍了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CRC 的比较研究。

由于本非政府组织自身的努力，“国际女孩论坛”记录了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的一名代表在纽约与会的情况。

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口基金以及与加拿大的合作项目上，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的代表们始终强调他们参照国际、非洲和马里法律文书关于妇女与儿童权利的整体观点。他们参照《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 CRC，为丰富和修改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口基金的发展计划做出了贡献。

最后，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希望得到技术、教学和财政支持，以实现融入北京平台和计划、开罗人口计划、维也纳人权计划、以及马里可持续发展各项计划的目标。

我们请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非政府组织处处长女士的私人帮助，以便于我们与国际上各个非政府组织保持联系，以期对我们的国家组织争取妇女与儿童权利行动委员会提供机构上的支持。

我们非常感激处长女士。

### **3. 国际妇女年联络组——IWYLG**

**（1998 年被授予特别咨商地位）**

#### **第一部分 导言**

##### **一、组织的目标、宗旨及其主要行动方案**

国际妇女年联络组的目的在于实现 1975 年国际妇女年的目标：联合国所倡导的平等、发展与和平。自 1975 年成立（日本）以来，国际妇女年联络组一直致力于处理有关两性平等的重要问题，经常致函中央政府，地方政府、政党和相关机构陈述问题，并与妇女议会进行协商。它一直要求继任首相采取政策以促进两性平等，加强提高妇女地位的体制机制。

国际妇女年联络组派出代表以顾问身份加入日本代表团，出席 1995 年在北京（中国）召开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2000 年 6 月 5 至 9 日题为“2000 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第 23 次特别会议（美国纽约）和 2005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11 日在纽约（美国）举行的妇女地位委员会（北京+10）第四十九届会议。

国际妇女年联络组正积极参加联合国各种大会和会议，或通过因特网对这些大会和会议进行追踪。该组织经常将这些大会和会议通过的每一份重要的正式文件、商定结论和决议翻译成日语，并在该组织的成员组织中进行分发。国际妇女年联络组还派出组织代表参加有关由两性平等局办公室举办的联合国大会和会议的意见听取会并对其进行报道。

## 第二部分 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 一、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和/或主要会议及其他联合国会议

2002 年，该组织的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 3 月 4 日至 15 日在纽约（美国）召开的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

该组织的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 4 月 9 日至 12 日在马德里（西班牙）召开的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在大会前举行的一个非政府组织论坛讲习班上，该组织的代表介绍了其题为“日本的长期护理保险体系”的论文。

该组织的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 5 月 27 日至 6 月 7 日在巴厘（印度尼西亚）召开的可持续发展世界首脑会议第四次筹备委员会会议。

该组织的国际关系协调员以日本政府副代表的身份出席了 9 月 30 日至 11 月 21 日在纽约（美国）召开的第五十七届大会第三委员会会议。在会议期间，她作了四次发言：分别关于社会发展、妇女、儿童和种族主义。2003 年，该组织的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 3 月 3 日至 14 日在纽约（美国）召开的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

该组织的国际关系协调员以日本政府副代表的身份出席了 10 月 6 日至 11 月 21 日在纽约（美国）召开的第五十八届大会第三委员会会议。在会议期间，她作了两次发言：分别关于妇女和儿童。

2004年，该组织的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3月1日至12日在纽约（美国）召开的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八届会议。

该组织的代表以日本代表团顾问和观察员的身份出席了9月5日至12日在曼谷（泰国）召开的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高层会议，作为“北京+10”的筹备。

2005年，该组织的国际关系协调员以日本政府代表团顾问的身份出席了2月28日至3月11日在纽约（美国）召开的妇女地位委员会（“北京+10”）第四十九届会议。该组织的代表还以观察员的身份参加了会议。

该组织的代表参加了9月7日至9日在纽约（美国）召开的非政府组织新闻部第58届年会。

该组织于11月26日在东京（日本）召开了2005年日本妇女大会，并庆祝组织成立30周年。在负责降低出生率措施和两性平等的国务部长致欢迎词后，主席Kyung-wha Kang博士作了题为“妇女在国际社会中的责任：促成和平与两性平等”的主旨演讲。组织的协调员报告了组织的国内活动和国际活动。在上午的会议收尾时，一张题为“野花继续绽放”的幻灯片向900名与会者介绍了国际妇女年联络组30年的历史。下午组织了一场题为“创建一个两性平等的社会”的小组讨论，小组成员中有三位知名妇女。在组织六个委员会的主席宣布了2005至2010年活动目标之后，通过了三项决议和一份宣言。组织以英语和日语双语出版了题为“创建一个两性平等与和平的社会”的大会报告。

## 4. INTERS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

（2002年被授予特别咨商地位）

### 第一部分 导言 组织的目标和宗旨

INTER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是一个独立的非营利性组织，致力于援助自然灾害和武装冲突受害者。INTER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的目标是通过救济武装冲突和任何其他自然或人为灾害受害者，对人道主义危机做出即时反应，首先确保基本的生活条件，同时进行救济干预，为恢复稳定、重建和发展奠定基础，激活、激励并动员意大利社会，以便发展和传播国际团结的文化。

### 第二部分 组织对联合国工作的贡献

#### 一) 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和/或主要会议和其他联合国会议

##### 1. 年会

9月，日内瓦（瑞士）召开的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执行前委员会会议。与会者来自全球各非政府组织，目的是为高级专员的执行委员会会议做准备。INTER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正在参加此次全体会议及每次沟通会议，这些会议所涉及的国家或主题是其任务的组成部分。

10月，瑞士日内瓦，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执行委员会。执行前委员会会议之后是执行委员会年会，包括讨论有关难民机构半年援助和保护方案问题的为期一周的集会。INTER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正与其他人道主义机构密切合作进行练习。

3月和4月，瑞士日内瓦，联合国人权事务委员会。INTER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以前经常参加这些会议，并积极倡导解决与其使命直接相关的问题。INTER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将继续关注取代了以前的人权委员会的新机构的会议。

瑞士日内瓦，高级专员常设委员会会议。会议议程不时包括对非政府组织实施方案的评估。INTER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与设在日内瓦（瑞士）的非政府组织出席了这些会议，并积极参加了辩论。

## 2. 每月会议

瑞士日内瓦，机构间常设委员会——非政府组织会议。INTER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定期并积极参加这些会议，因为这些会议专门针对这一领域。

瑞士日内瓦，联合国人权委员会非政府组织联络股。会议侧重于有关难民或国内流离失所者最敏感领域的局势。INTER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在发言中对在外勤业务中实际测试伙伴关系的方式表示了满意或关切。

## 3. 每周会议

每周三，瑞士日内瓦，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办事处会议。只要会议主题与其外勤业直接相关，INTEROS 人道主义援助组织会参加会议，一般情况下都是这样的。

## 二) 与联合国机构和/或专门机构在外地和/或总部的合作

在联合国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支助与合作下：

阿富汗：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护理和养护、对国内流离失所者的援助和极易受到伤害的人的能力建设（2005年）。住房供应、创收活动和地区情况说明（2002年）。



安哥拉：安哥拉难民的遣返和重返社会（2003-2005 年）；对重返社会进程中的刚果难民的援助（2003 年）。

布隆迪：布隆迪遣返人员的安置和对刚果难民的人道主义援助（2002 年）。

乍得：乍得东部苏丹难民的护理和养护；营地建设、供水、分配体系和营地管理（2004-2005 年）。

伊拉克：伊拉克难民的回归、重返社会和保护援助（2004-2005 年）。

巴基斯坦：地震应急反应（2005 年）；难民营中阿富汗难民的护理和养护（2004-2002）；供水和有利于难民的当地社区参与（2003 年）。地雷意识（2002 年）。

塞尔维亚和黑山：难民、国内流离失所者和寻求庇护者的护理和养护，以及就地安置/自立援助。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数据库的维护（2003-2005 年）。

苏丹：以社区为依托的多部门复兴方案、社区中心；苏丹西部国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可能回归的地区介绍（2004-2005 年）。

**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支助与合作下：**

安哥拉：雷险教育（2005 年）。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社区联络和雷险教育活动（2004-2005 年）。

乍得：对儿童和青年难民的保护和心理支持（2005 年）。

伊拉克：能力建设和雷险教育；儿童友好空间（2004-2005 年）。

利比亚：对流离失所者的救济援助（2003 年）。

索马里：支助爪哈医院（2003-2005 年）。

苏丹：苏丹西部的有利于受战争影响儿童的应急教育项目、供水和环卫方案（2005 年）。

厄立特里亚：水和环卫干预（2002 年）。

**在联合国地雷行动中心的支助与合作下：**

阿富汗：地雷行动处在管理重建支助方面的能力建设和雷险教育（2003/2005 年）



伊拉克：紧急地雷行动和能力建设（2004-2005 年）

**在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支助与合作下：**

安哥拉：紧急排雷、水与环卫干预（2002/2004 年），联合国人口基金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阿富汗：2002 年，复原位于喀布尔凯尔卡纳的医院。

**三）组织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所发起的倡议**

主要开展了下列行动：

**目标 1：消除极端贫穷和饥饿/具体目标 2**

为 4 340 位母亲进行营养培训。

在难民营的 45 400 人中间分发种子和食物，并为其提供相关培训。

**目标 2：普及小学教育/具体目标 3**

建设 500 间教室（临时性/永久性）。

为 32 000 名儿童（5-11 岁）提供教育课程。

**目标 3：促进两性平等并赋予妇女权力/具体目标 4**

成立社区妇女中心，为 125 000 名妇女提供服务。

**目标 4：降低儿童死亡率/具体目标 5**

在 73 400 名 5 岁以下儿童中间开展种痘运动。

**目标 5：改善产妇保健/具体目标 6**

在 13 500 名孕妇中间开展种痘运动。

向保健中心的近 7 000 名妇女提供援助。

**目标 6：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其他疾病作斗争**

分发 12 000 顶蚊帐。

**目标 7：** 确保环境的可持续能力/具体目标 10

建成 750 处供水线点（供水系统、传统的浅井井眼）。

在难民/国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建设 24 700 个厕所。

## 5. 英国雨林基金会

（2002 年被授予特别咨商地位）

### 导 言

#### 一、组织的目标、宗旨及其主要行动方案

英国雨林基金会的任务说明是支持世界上雨林地区的土著民族和传统人口保护其环境及实现其权利的努力。基金会还同样关注人权和环境，与当地组织和雨林土著社区开展合作。目前，我们支持在非洲和南美洲的倡议。

1989 年，在亚马孙流域东部的 Kayapo 人的呼吁下成立了英国雨林基金会，以协助他们抵制对他们传统的雨林土地的威胁。英国雨林基金会是一个自主机构，在美国、挪威、奥地利和日本有其姐妹组织。

### 第二部分

#### 一）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和/或主要会议和其他联合国会议

自 2003 年起，雨林基金会一直在游说英国政府，要求其承认土著民族的集体权利，并签署联合国《土著民族宣言草案》。

签署题为“一份在法律上具有约束力的协议可以起作用吗？”的联合声明送呈至 2004 年 9 月举办的联合国森林论坛。

2005 年 5 月 16 至 27 日，日内瓦（瑞士），联合国森林论坛。雨林基金会参加了森林论坛，并呼吁采取更多行动来承认土著和森林社区的权利，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 二）与联合国机构和/或专门机构在外地和/或总部的合作

一直以来，雨林基金会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委员会紧密合作，支持刚果共和国政府和民间社会组织，以制定一部新的法律来保护土著民族的权利。这包括在组织 2006 年 5 月和 7 月布拉柴维尔讲习班中的紧密合作。互相交流对草案案文的评论并提出修正建议，以使法律符合国际标准。2006 年 6 月 29 日通过的联合国《土著民族权利宣言》是支持这一进程的主要文书。雨林基金会还正在支持一个更为长期的进程。在这一进程中，当地组织加深了对国际土著权利的理解，与各个社区共同开展调查，以评估土著权利在刚果共和国受尊重的程度。

雨林基金会通过其伙伴组织“刚果人权观察站”，正在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讨论刚果共和国当地保护土著人民的努力。

### 三) 组织为支持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特别是千年发展目标所发起的倡议

我们的工作计划与千年发展目标 7 直接相关，即确保环境的可持续性。具体来讲，我们致力于目标 1：将可持续发展原则纳入国家的政策和方案；扭转环境资源损失的局面。我们的工作还与千年发展目标 1 消除极端贫穷和饥饿有关。自 2002 年起，雨林基金会一直在刚果盆地开展工作，那里的许多国家和地区政策对实现真正的可持续发展、对数百万以森林为生的人民的生计以及热带森林生态系统（仅次于亚马逊的世界第二大热带森林）的完整性都构成了威胁。

已经采取了下列行动：

- 游说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喀麦隆以及诸如世界银行等国际机构，确保森林改革尊重土著和当地社区的权利。
- 支助刚果民主共和国的 4 个民间社会组织，调查木材公司的非法采伐行为，并游说取消非法采伐特许。
- 通过位于这些社区的喀麦隆律师提供的法律咨询支助喀麦隆的民间社会组织，帮助 11 个社区管理其森林。我们还支持社区下决心运用组织和财政资源，制定有效的计划来管理森林。
- 支持社区征收森林税，因为根据喀麦隆法律，他们是这些森林的合法所有者。
- 支助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 22 个社区，通过畜牧饲养业、创收和更加持续的农业生产来确保其生计。

雨林基金会支持刚果人权观察站和刚果土著人民协会在刚果共和国庆祝世界土著人民国际日。他们收到来自土著民族关于其权利的报告，并开始编写一份关于刚果共和国土著民族境况的分析报告。

雨林基金会参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工作有限，因为可以利用的人力和财政资源主要被用来在中部非洲与非政府组织和政府合作，制定旨在确保土著权利和世界第二大雨林继续生存的方案。

---